

一百零五年一月出刊

證券公會月訊

發行人：簡鴻文
編輯：曾珮珊
創刊日：98年3月5日
出版日：105年1月5日
發行所：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發行地：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8樓之2
電話：+886-2-2737 4721
傳真：+886-2-2735 0822
網址：www.twsa.org.tw

理事長的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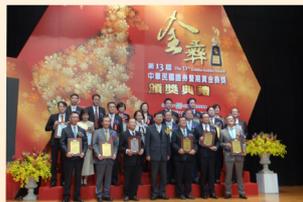
金管會規劃推動證券市場揚升計畫進階版，無論是擴大當沖交易標的範圍或開放陸客來臺投資，都將有助活絡市場、擴大能量，本公會樂觀其成，也會蒐集業界相關意見，但現階段仍有許多地方需要打通，才可讓市場與國際接軌。在主管機關、證交所及各同業的努力下，阻礙台股市場發展的證所稅這顆大石頭已經搬開了，謹在此呼籲大家要儘快找國內外的大戶、中實戶說明，讓他們盡早歸隊投資台股，公會也會持續朝著改善證券商經營環境及找回投資人對台股熱情的目標邁進。



活動報導

一. 本公會黃敏助名譽理事長榮獲第十三屆金彝獎特殊貢獻獎

證基會於104年12月25日辦理「第十三屆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金彝獎」頒獎典禮，邀請金管會曾銘宗主委頒獎。金彝獎之選拔不但為表揚證券期貨業優秀人才，更希望藉此提升得獎者及其所屬單位的專業形象，共同為健全證券期貨市場及增進專業服務品質而努力。



本屆金彝獎得獎者個人獎項共14位、團體獎項4家及特別獎項3家，其中特殊貢獻獎：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顧問黃敏助；傑出證券人才：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牛繼聖、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黃黎明、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趙菁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瞿玉娟。

二. 本公會代表參加亞洲證券論壇東京圓桌會議

2015年第11屆亞洲證券論壇東京圓桌會議於2015年11月30日至12月4日假日本



東京舉辦，主辦單位為日本證券業協會(JSDA)，會議目的在介紹JSDA、日本證券市場發展等相關議題，會議期間並安排參訪日本交易所集團、日本金融廳及野村證券等證券相關機構。本會議係附屬於亞洲證券論壇(ASF)之年度活動，由JSDA自2005年起開始舉辦，邀請亞洲各國證券相關機構之人員，透過研討會之形式介紹日本證券市場之組織及制度，並促進各國證券相關機構間人員之交流。

此次會議，本公會由國際事務組徐秉群組長代表參加，會議期間與來自22個國家監管機關、交易所、協會之與會人員進行交流，並於會議中簡報本公會組織結構及近年來台灣所進行的股市揚升方案等。

三. 歡迎踴躍報名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第十屆證券暨期貨金椽獎—研究發展論文甄選活動」。

證券暨期貨金椽獎論文甄選活動係由金管會指導，證期局暨證券期貨周邊單位及本公會主辦，證基會承辦，目的為鼓勵證券、期貨、金融市場研究發展之風氣，培育優秀專業人才，促進資本市場健全發展。歡迎尚未發表及已在國內外期刊發表(限103年1月後)之論文踴躍投稿，學術

組及市場組以聚焦探討提昇我國金融及證券期貨市場相關制度，及創新活動方向為主軸，廣徵各界提供政策、市場發展方向之論文；小論文組以金管會政策推動重點：金融市場揚升計畫及金石計畫等方向為主軸。報名簡章請上證基會網站「第十屆證券暨期貨金椽獎—研究發展論文甄選活動」專區查詢及下載。或請逕自聯繫本活動聯絡人：陳雅苓小組，聯絡電話(02)2397-1222分機357。

四、本公會自104年11月5日起辦理十場承銷競價拍賣新制宣導說明會

為提升競價拍賣作業效率、提供更多種配售方式供市場選擇，將自105年1月1日起施行承銷競價拍賣新制作業，初次上市櫃承銷案件，除符合特定條件者外，應優先採用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為利證券商、發行人及投資大眾瞭解新制相關作業，本公會與證券交易所自104年11月5日起，於全台共舉辦十場宣導說明會，議題包含法規面、作業面及系統面，證券商、投資人及發行公司等均踴躍參加。



活動預告

一、本公會105年1月份共辦理43個訓練課程，相關訊息請至本公會證菁學院查詢

課程名稱	開課地區(班數)	小計
在職訓練	台北(4)、高雄(1)	5班
財管在職訓	台北(1)	1班
公司治理	台北(1)	1班
資格訓練	台北(2)	2班
金融相關法規	台北(16)、新竹(2)、台中(2) 嘉義(2)、高雄(4)、宜蘭(2) 花蓮(2)、台東(1)、澎湖(1)	32班
會計主管	台北(1)	1班

▲ 各課程相關訊息請洽吳淑敏小姐(02)2737-4721分機678或至證菁學院<http://www.twsa.org.tw>查詢。

理事會 / 委員會報導

一、證交所同意本公會建議開放證券商得暫緩留存本人印鑑卡或簽名樣式卡

為落實及推廣證券商線上開戶作業，本公會建議放寬投資人採電子化方式申請開戶者，證券商得暫緩留存本人印鑑卡或簽名樣式卡，待投資人有當面委託買賣、申購有價證券或辦理交割相關手續之實際需求時，再臨櫃至證券商營業處所，留存本人印鑑卡或簽名樣式卡，業經證交所採行，於104年12月7日函覆略以：「倘證券商已自行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列於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應尚能符合本公司營業細則第75條第1項第5款等相關規範意旨，爰同意 貴公會旨揭所請」，本公會並於104年12月9日轉知各會員公司。

二、證交所同意本公會建議更改交易類別申報截止時間

為符合實際作業，有關更改交易類別逾時申報之作業方式，本公會建議證交所停止發函要求證券商改善，或修改現行制度，給予證券商合理更改交易類別截止時間，由現行成交日下午六時前往後遞延，案經證交所同意，並於104年12月24日公告修正「證券商辦理更改交易類別作業處理要點」第2條條文，將更改交易類別作業申報截止時間由下午6時延長至7時，並自即日起實施。

三、集保結算所同意本公會建議營業保證金定存單無實體登錄作業

為簡化證券商營業保證金之定存單存取及保管作業，本公會建議集保結算所辦理無實體登錄作業，將現行證券商繳交營業保證金之定存單予以無實體化。即收存銀行不需製發實體定存單及保管證，僅需由收存銀行及證券商分別輸入定存相關資料並上傳至集保結算所，由其電腦系統於比對雙方定存資料無誤後，辦理無實體登錄作業及帳務登載，證券商及銀行可隨時進行帳務查詢乙案，案經集保結算所，於104年12月31日同意採行公告增訂「辦理營業保證金定存單無實體登錄暨保證金記錄作業要點」。

四、本公會訂定證券商專營基金銷售業務營業處所場地及設備標準

為因應集保結算所及櫃買中心轉投資設立證券商以網路經營基金銷售，本公會配合訂定「證券商專營基金銷售業務營業處所場地及設備標準」乙案，業經主管機關同意備查，本公會並於104年12月7日公告施行。

五、明訂上市、上櫃公司競價拍賣案件證券經紀商價款解交作業

為配合實務作業，本公會研議修正「證券商辦理競價拍賣配售作業處理程序」第陸點、二、三、及五，明訂證券經紀商辦理上市及上櫃公司競價拍賣案件相關價款均解交至證交所，再由證交所辦理後續相關款項之解交事宜，業獲主管機關同意採行，本公會並於104年12月29日公告修正「證券商辦理競價拍賣配售作業處理程序」，自105年1月1日起施行。

六、承銷商辦理普通公司債對外公開銷售案件檢查表(專業板)查核作業程序範本

配合普通公司債發行回歸承銷規範，證券商承銷商辦理普通公司債承銷案件須就發行案件之財務業務狀況填報或複核案件檢查表，為利承銷商會員辦理普通公司債承銷案件發行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查核作業之參考，本公會業於104年12月14日函知各會員公司，有關「證券商承銷商辦理普通公司債對外公開銷售案件檢查表(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之查核作業程序範本」。

七、本公會完成研究「如何具體有效加速發展臺灣證券商國際證券業務OSU之研究」專題。

為建構有效的證券商國際證券業務OSU平台，讓OSU的商業模式能順利運作，本公會委請中華經濟研究院王麗容研究員及台灣大學財金系沈中華教授進行專案研究，對國際證券業務提出六大建議：

- (一) 應允許投信、投顧業者客戶可在OSU辦理帳戶保管業務。
- (二) 放寬具有金控背景之證券商OSU，不受到淨值100億以上之限制，亦得以承作保管業務。

(三) 建議縮短OSU獲取外匯執照時間。

(四) 建議OSU受託帳戶保管專戶之適用範圍明定包括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與證券相關外匯業務(亦即包括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與證券業務相關之外幣間即期外匯交易業務、與證券業務相關之外幣間匯率衍生性外匯商品業務)、受託帳戶保管專戶之資金得以活存或定存方式辦理。

(五) 建議OSU一鬆一緊，鬆的是儘可能放開管制採用負面表列，緊的是對於金融從業人員則給予高標準之規管，提高其犯規所需付出之代價。

(六) 建議邁向「三大金融次產業分業型態不變，但次產業內可跨業經營」型態。

▲ 完整報告歡迎至本公會網<http://www.twsa.org.tw>下載。

法規動態

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3日金管證期字第1040043643號，修正「期貨商內部人員開戶從事期貨交易應注意事項」第七點及「期貨交易輔助人內部人員開戶從事期貨交易應注意事項」第八點。

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3日金管證投字第1040045957號，發布有關「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77條第1項、「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第14條第1項規定之令。

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3日金管證投字第10400459571號，發布有關「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77條第2項、「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第14條第3項、第5項規定之令。

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9日金管證投字第1040049542號，放寬投信事業轉投資範圍。

五.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9日金管證投字第1040042635號，放寬證券投資顧問事業轉投資範圍。

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10日金管證券字第1040048558號，發布證券商申請大陸地區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資格之相關申報規範。

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11日金管證期字第10400515581號，公告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之東京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期貨契約，為期貨商得受託從事期貨交易之契約。

八.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21日金管證交字第1040051422號，修正「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二十四條。

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25日金管證交字第10400512411號，訂定「公開收購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管理辦法」。

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25日金管證交字第1040051241號，修正「公開收購公開發行公司有價證券管理辦法」第14條、第14條之1、第18條發布事宜。

十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28日金管證券字第10400407581號，指定境外結構型商品管理規則第四條第四項準用第十條之申報機構及資訊傳輸系統。

十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28日金管證交字第10400512412號，訂定「公開收購不動產

投資信託受益證券申報書」及「公開收購說明書」格式。

十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4年12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40052835號，修正「信用評等事業管理規則」部分條文。

十四.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4年12月16日臺證上二字第1040025574號，修正「認購(售)權證上市審查準則」及「審查認購(售)權證上市作業程序」等條文，暨「認購(售)權證上市申請書」附件檢查表附表七，自即日起實施。

十五.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4年12月24日臺證交字第1040026182號，公告修正「證券商辦理更改交易類別作業處理要點」第二條條文，並自即日起實施。

十六.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4年12月25日臺證上二字第1041706420號，訂定「有價證券上市審議委員會議程安排要點」暨廢止「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案審議委員會時間及議程安排原則」及「初次申請股票上市公司及相關人員於上市審議委員會簡報及評估說明辦法」，並自105年1月4日起實施。

十七.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4年12月28日臺證輔字第1040026340號，修正「證券商、期貨商電子憑證交付作業要點」部分條文，並自即日起實施。

十八.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4年12月4日證櫃監字第10400338581號，修正「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第3條及「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與櫃股票審查準則」第33條條文，並自即日起實施。

十九.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4年12月17日證櫃交字第10400358591號，修正「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認購(售)權證審查準則」第8條、「審查認購(售)權證作業程序」第6點及其附件檢查表附表七，自即日起實施。

二十.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4年12月23日證櫃審字第10401024391號，修正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及審查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作業程序等規章附件，自公告日起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案開始適用。

二十一.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4年12月28日證櫃輔字第10400365562號，修正「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自即日起實施。

項次	實施日期	重大措施	具體內容
1	105.1.1	推動承銷競價拍賣新制	<p>1、為改善現行初次上市(櫃)股票(IPO)之承銷配售多採用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可能產生之問題，自105年1月1日起向證交所及櫃買中心申報之IPO案件，除符合特定條件者外，應優先採用更具公平與公開性之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p> <p>2、透過證交所建置網路競價拍賣系統，並委由證券經紀商接受投資人投標，投資人得採網路投標或赴開戶證券經紀商之營業處所臨櫃投標，取代現行投資人僅能親赴承銷商營業據點以書面標單投標之不便。競拍新制下將大幅便利投資人參與投標及提升競價拍賣作業效率。</p>
2	105.1.1	擴大電子投票範圍	<p>自105年1月1日起，上市(櫃)公司資本額達20億元以上且股東人數同時達1萬人以上者，及初次上市(櫃)之公司，召開股東會均應提供電子投票。</p>
3	105.1.8	訂定「公開發行公司併購特別委員會設置及相關事項辦法」	<p>配合企業併購法第6條修正條文於105年1月8日施行，其中第6條增訂公開發行公司應設置特別委員會，就併購計畫與交易之公平性、合理性進行審議等事項，金管會已依該條文授權訂定「公開發行公司併購特別委員會設置及相關事項辦法」相關規範，將於105年1月8日施行，俾利股東於進行併購決議時獲得足夠適切之評估資訊。</p>
4	105.1.15	訊息面暫停交易機制	<p>為使公司之重大訊息充分公開，並提供投資人訊息消化時間，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參酌國外主要證券交易所規定，增訂訊息面暫停交易機制，將於105年1月15日施行，主要規範如下：</p> <p>1、上市櫃公司如預計於營業日下午5時前公開或召開董事會決議重大事項，應於前一營業日(至遲於當日上午7時30分前)向兩單位申請股票暫停交易。</p> <p>2、另媒體報導或其他資訊顯示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且公司無法完整說明者，兩單位亦得主動執行其股票暫停交易。</p> <p>3、為利上市櫃公司及投資人瞭解相關機制，兩單位除製作相關宣導短片及海報外，另將辦理多場宣導會。</p>
5	105.2.1	擴大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之券源	<p>為提升證券商服務效能，擴大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之券源，自105年2月1日起實施下列措施：</p> <p>1、放寬證券商得雙向與客戶、同業借入或出借有價證券。</p> <p>2、新增借券用途包含：證券商得出借予同業作為業務券源、於證交所借券系統出借、參與證金事業之標借及議借，以及供券商及客戶作為彌補當沖交易短差部位。</p> <p>3、配合投資人融資融券限額之放寬，對客戶融通限額回歸由證券商自行控管。</p>
6	105.2.1	放寬當日沖銷交易標的範圍	<p>為健全我國交易制度，提供投資人避險管道，金管會自103年起以分階段方式開放投資人當日沖銷交易，並為擴大投資人策略交易之買賣標的及市場動能，自105年2月1日起再放寬當日沖銷標的範圍，開放所有得為融資融券之有價證券，均得當日沖銷交易，放寬後當沖標的範圍將由原374檔擴大為約1,434檔。(104年11月30日統計)</p>

市場資訊

一、重要總體經濟數據

11月重要總體經濟數據

項目	10月	11月	發布單位
臺灣採購經理人指數 (PMI)	46.0	45.1	國發會
貨幣供給(M2)年增率	6.74	5.98	中央銀行
貨幣供給(M1B)年增率	7.15	6.56	中央銀行
工業生產指數年增率	-6.15	-4.94	經濟部
外銷接单年增率	-5.3	-6.3	經濟部
失業率	3.90	3.91	主計處
進口年增率	-9.6	-13.7	財政部
出口年增率	-11.0	-16.9	財政部
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	0.31	0.53	主計處
躉售物價指數年增率	-8.47	-7.75	主計處
躉售物價指數年增率	-8.57	-8.47	主計處

11月景氣對策信號及構成項目

九項構成項目	10月	11月
貨幣總計數M1B變動率	6.7%	6.7%
股價指數變動率	-3.0%	-5.7%
工業生產指數變動率	-5.7%	-6.2%
非農業部門就業人數變動率	0.9%	0.9%
海關出口值變動率	-5.1%	-11.6%
機械及電機設備進口值變動率	8.7%	0.3%
製造業銷售值變動率	-3.0%	-3.0%
商業營業額指數變動率	-3.1%	-3.7%
製造業營業氣候測量點	91.3點	91.2點
景氣對策燈號	藍燈	藍燈
景氣對策分數	15分	15分

發布單位：國家發展委員會

註：102年7月起採用新版景氣對策信號。構成項目中，除製造業營業氣候測驗點為點外，其餘均與上年同月相比；除股價指數外，均經季節調整。

二、證券市場數據

12月證券市場重要數據

項目	11月	12月
集中市場		
股價指數	8,320.61	8,338.06
日均成交值 (億元)	796.75	674.06
三大法人買賣超 (億元)	-564.48	-271.12
融資餘額 (億元)	1,474.56	1,457.20
融券張數 (張)	540,291	543,096
櫃檯市場		
股價指數	127.81	129.05
日均成交值 (億元)	280.08	271.38
三大法人買賣超 (億元)	114.18	28.83
融資餘額 (億元)	547.35	551.07
融券張數 (張)	149,798	146,972

12月證券總成交值概況表

各項目成交值 (十億元)	11月	12月
集中市場		
股票	1,673.18	1,550.33
指數股票型基金 (ETF)	170.00	154.80
認購(售)權證	49.49	40.34
台灣存託憑證(TDR)	1.21	0.62
約計	1,894.16	1,746.60
櫃檯市場		
股票	588.17	624.17
認購(售)權證	14.95	14.41
買賣斷債券	609.51	580.22
附條件債券	3,742.97	4,210.55
約計	4,955.60	5,429.35

三、104年1-11月證券商經營損益狀況分析表 (單位：百萬元)

家數	證券商	收益	支出及費用	營業外損益	稅後淨利	EPS (元)	ROE (%)
77	證券商合計	81,111.45	68,741.79	11,817.27	21,340.95	0.669	4.38
45	綜合	76,393.47	65,098.72	11,447.62	20,186.20	0.656	4.32
32	專業經紀	4,717.98	3,643.07	369.66	1,154.75	1.023	5.69
60	本國證券商	68,603.87	60,694.87	11,486.99	17,430.52	0.579	3.86
32	綜合	66,901.39	58,868.46	11,154.97	17,271.86	0.591	3.94
28	專業經紀	1,702.48	1,826.41	332.02	158.66	0.181	1.15
17	外資證券商	12,507.58	8,046.92	330.28	3,910.43	2.175	10.99
13	綜合	9,492.08	6,230.26	292.64	2,914.34	1.885	10.03
4	專業經紀	3,015.50	1,816.66	37.64	996.09	3.954	15.32
20	前20大證券商	63,760.48	55,440.51	10,581.46	17,131.04	0.646	4.23

備註：本分析表僅統計77家專營證券商，並未包括銀行兼營證券業務者。同時也未包含富達摩根、東亞、遠智、花旗、富蘭德林等5家只承做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承銷業務之外資證券商。